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征求意见稿)

委托方：平罗县财政局

受托方：宁夏天翊投资项目分析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一、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职能	1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	2
(三) 部门预算资金投入、使用及结余情况	2
(四) 部门绩效目标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3
1. 部门绩效目标	3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	6
(二)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7
(三) 绩效评价依据	7
(四) 绩效评价方法与标准	8
1. 绩效评价方法	8
2. 绩效评价标准	8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9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1
1. 前期准备	11
2. 组织实施	11
3. 评分评价	12
4. 提交评价报告	12

三、评价结论及综合评价情况	12
(一) 评价结论	12
(二) 部门整体综合评价情况	13
(三) 绩效指标评价得分	1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
(一) 部门投入情况分析	15
(二) 部门管理过程情况分析	17
(三) 部门职责履行情况分析	20
1. 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21
2. 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22
3. 产出时效分析	24
4. 产出成本分析	24
(四) 部门履职效益情况分析	24
1. 经济效益分析	25
2. 社会效益分析	25
3. 生态效益分析	26
4. 满意度分析	27
五、主要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27
(一) 主要经验做法	27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六、改进建议	30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1

八、附件	31
附件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33
附件二：2020年预算收支情况表	41
附件三：2020年人员经费支出情况表	42
附件四：2020年部门人员情况表	43
附件五：2020年部门临聘人员结构情况表	44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平罗县财政局：

受贵局委托，我们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8 月 20 日，对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评价。现将评价报告呈上，请审示。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是隶属平罗县住房和建设局的副科级全额拨款预算单位。根据中共平罗县委办公室、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平党办发〔2019〕52 号】、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关于呈报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设置实施方案的请示》【平城公发〔2019〕4 号】和平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设置批复”，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的职责任务是：

1. 负责县城各街道、花园广场卫生清扫保洁及市政环卫设施安装、维护和管理；
2. 负责县城生活垃圾清理、收集、拉运、处理及下水主管网污水清淤；
3. 负责县城公厕、各街道及广场果皮箱、垃圾箱、破损路面等市政环卫设施的维护、维修及管理；

4. 负责县城各街道、花园广场路灯照明设施的安装、维修维护及管理；
5. 负责县城各街道、花园广场绿化建设、抚育、管护、防火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

根据平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设置批复”，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编制 38 人，其中：管理岗 5 人、专业技术岗 18 人、工勤技能岗 15 人；2020 年末在编人员 33 人，临聘人员 539 人。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室、督查室、卫生队、清运队、绿化队、广场办、路灯队 8 个队室。

（三）部门预算资金投入、使用及结余情况

1. 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 3,906.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06.48 万元，项目支出 1,8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100.19 万元；

2. 2020 年实际预算支出 3,786.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51%；其中，基本支出 2,186.51（工资福利支出 2,136.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0 万元）；项目支出 1,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环境卫生、道路绿化管护、路灯养护及运行项目，年末结转结余 220.16 万元。

从公用经费控制情况看，预算安排 37.98 万元，实际支出 29.23 万元，较预算减少 8.75 万元，其中“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2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较预算减少 100%，均控

制在预算范围内。

从政府采购执行情况看,2020年申请政府采购项目5个,采购金额706.35万元,实际支出277.25万元,执行率39.25%,按照政府采购计划,环卫车辆采购采取分批支付的方式,预算安排在2022年和2023年。

(四) 部门绩效目标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对已收集并整理的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信息资料的审核,未发现有该部门2020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申报资料、也未发现相关部门对该部门2020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批复文件。评价组通过分析梳理对绩效目标归纳如下:

1. 部门绩效目标

(1) 完成县城区542.96万平米城市主干道路、公共场所、公共卫生间、公园广场环境卫生的清扫保洁,环境卫生清洁保洁率、环境卫生保洁达标率分别达到100%和80%,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稳步推进和实施;

(2) 完成县城区重点环境卫生整治区域、卫生死角及各街道树池、树坑、绿化带内杂草、人畜粪便、剩饭剩菜及各种垃圾污染物等环境卫生的综合整治,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完成率达到90%;

(3) 完成县城区域165吨/日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的收集、清运、转运和处理,垃圾清运转运率达到100%;

(4) 完成县城区域排水主管网、排水井、雨水井算排水设施的清淤任务,排水主管网清淤率达到100%;

(5) 完成县城建成区、公园、广场、绿化景观 321 万平米绿化带（树、苗）的管护（浇水、锄草、修剪、打药）和苗圃苗木种植，绿地管护任务完成率、绿地管护完好率分别达到 100% 和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到 38.9%；

(6) 完成县城区域各街道 3,876 盏道路照明设施的管护，对城市公厕、垃圾中转站、垃圾处理厂及绿化井电器设施的维护维修，城市路灯亮化率达到 95% 和环卫电器设施安全运行；

(7) 对部门拥有和管理的各类环卫设施、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和维修，确保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和使用，环卫设施设备完好率达到 100%；

(8) 对城市环境卫生、垃圾清运、绿化、路灯照明设施等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和考核，全面巩固自治区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创建成果；

(9) 制订、完善、检查和督导部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绿化区域防火措施和责任的落实，确保不发生安全生产、火灾和各种隐患事故。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组根据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及各部门的工作职责、2020 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及业务部门提供的统计台账等相关资料文件，经过分析、计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2020 年绩效目标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项目内容	计划完成数	实际完成数	完成率	支撑文件资料	备注
	一、环境卫生					
1	清扫保洁面积（万平米）	542.96	542.96	100%	清扫区	

序号	项目内容	计划完成数	实际完成数	完成率	支撑文件资料	备注
1. 1	城市道路主干道面积 (万平米)	506	506	100%	域清单	
1. 2	公共场所面积 (万平米)					
1. 3	公厕面积 (万平米)	0. 52	0. 52	100%		
1. 4	公园广场面积 (万平米)	36. 44	36. 44	100%		
2	卫生质量达标检查次数	96		0	有达标检查, 但无达标情况记录	
3	卫生质量达标次数			0		
4	道路机械化清扫面积 (万平米)	379	379	100%		清扫区域清单
5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面积 (万平米)					无整治记录
6	垃圾收集清运转运量 (吨)	60225	55899. 98	92. 82%	统计台账	旧城改造影响
7	垃圾无公害化处理量 (吨)	54750	50921. 88	93%		
8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小区数 (个)				访谈	2个街道试点、垃圾分类驿站
二、绿化管护						
1	建成区面积 (万平米)	1760			统计年报	
2	建成区绿地规划面积 (万平米)	713				
3	建成区绿地面积 (万平米)	713				
4	建成区绿化管护面积 (万平米)	321	321	100%	统计台账	公共所管护范围
5	建成区绿地完好面积 (万平米)	321	321	100%		
6	当年栽种树木数量 (万株)	34. 38	34. 38	100%	采购合同	
7	当年栽种树木成活数量 (万株)	34. 38	32. 66	95%		
8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36	42. 7	118. 61%	统计台账	
9	城市建成区绿地率 (%)	38. 9	40. 5	104. 11%		
10	人均绿地面积占比 (%)	8. 5	10. 46	123. 06%		
三、路灯管护						
1	路灯数量 (盏)	3876	3876	100%	资料统计台账	
2	运行路灯数量 (火)	3876	3876	100%		
3	路灯设施完好数量 (台、个、件)	77	77	100%		
四、市政道路及环卫设施设备						
1	市政道路修补面积 (万平米)	按计划	9085. 84	100%	统计	旧城改

序号	项目内容	计划完成数	实际完成数	完成率	支撑文件资料	备注
2	城市排水主管网清淤长度（米）	74915	11835	15. 8%	台账	造因素影响
3	城市排水设施维护数量（个）	6447	6447	100%		
4	环卫设施设备使用数量(台、辆、件、个)	1027	928	90. 36	资产账	
	五、其他					
1	安全生产事故（起）	0	0		工作总结	
2	绿地火灾事故（起）	0	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1. 通过对部门绩效目标的考核和评价，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为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参考；
2. 通过绩效目标的考核和评价，准确掌握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安排使用情况、政策措施落实情况，查找和发现绩效目标与实际运营差异，为被评价单位总结经验、加强和改进部门的管理提供借鉴；
3. 通过绩效目标的考核和评价，揭示部门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增强部门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4. 通过绩效目标的考核和评价，揭示和反映资金在城市公共事业建设方面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后续城市公共事业的发展和建设提供有效的信息和决策依据；
5. 通过绩效目标的考核和评价，揭示部门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优化和完善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下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为完成 2020 年度各项目标任务所涉及的各项财政拨款，包括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三）绩效评价依据

1.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3. 《关于进一步加强第三方服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宁财（绩）发〔2020〕209号】；
4.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财会〔2012〕21号】；
5. 《关于印发“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3年）”的通知》【平城公发〔2019〕14号】
6. 《关于印发《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平党办发〔2019〕52号】；
7.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关于呈报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设置实施方案的请示》【平城公发〔2019〕4号】和平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设置批复”；
8.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预算、决算批复；
9.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度工作总结暨 2021 年工作安排；
10.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所属队部 2020 年度工作

总结、工作台账、工作记录、检查报告及整改措施等相关资料；

11. 2020 年度审计报告（节选）；
12. 其他相关资料。

（四）绩效评价方法与标准

1. 绩效评价方法

依照绩效评价项目指标体系，以调查、座谈和现场收集、获取的信息及其他相关资料，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部门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绩效目标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对定量指标根据完成值与目标值对比结果打分，确定指标评价分值。

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10)10】的规定，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得出。总分为100 分，等级划分为五档：90分（含）～100 分为“优”，80分（含）～90 分为“良”，70分（含）～80 分为“中”，60 分（含）～70 分为“低”，60分以下为“差”。

2. 绩效评价标准

（1）国家卫生城市、卫生区标准；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2）行业标准，包括：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行业标准《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评价标准》的公告（CJJ/T126-2008）”、城市公共厕所卫生标准（GB/T17217-8）、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2007）第 157 号】、城市照明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10）

第 4 号令】、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强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作的指导意见”【建规〔2017〕59 号】；

- (3) 2020 年平罗县政府工作报告（工作任务分工）；
- (4)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工作任务目标；
- (5)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本次评价对象、任务与目标，按照“投入-过程-产出-效果”的逻辑思路对绩效目标进行分解，参考匹配性与适应性原则，结合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形成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果”4 项一级指标，7 项二级指标，28 项三级指标和 21 项细化量化指标。投入、过程指标占权重 40%，产出、效果指标占权重 60%。各指标权重分值根据每个指标的个性特征分别设定。

(1) 投入类指标设置了“目标设定、预算配置”2 项二级指标和 5 项三级指标。其中：“目标设定”设置了“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目标明确性”2 项三级指标；“预算配置”设置了“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和重点支出安排率”3 项三级指标。

(2) 过程类指标设置了“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3 项二级指标和 14 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其中：“预算执行”设置了“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

采购执行率”7项三级指标；“预算管理”设置了“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算决策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4项三级指标；“资产管理”设置了“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3项三级指标。

(3) 产出类指标依据部门工作职能，设置了职责履行1项二级指标和“环境卫生、绿地管护、市政道路及环卫设施、路灯管护和其他工作”5项三级指标和14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其中：“环境卫生”设置了“环境卫生保洁率、环境卫生保洁达标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完成率、垃圾清运转运完成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程度”5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绿地管护”设置了“绿地管护任务完成率、绿地管护完好率、绿化成活率”3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市政道路及环卫设施”设置了“城市修补完成率、排水主管网清淤率、环卫设施设备完好率”3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路灯管护”设置了“路灯亮化率、路灯电器设施完好率”2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其他工作”设置了“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1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

(4) 效果类指标设定了履职效益1项二级指标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满意度”4项三级指标及7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其中：“经济效益”设置了“环境卫生机械化清扫率”1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社会效益”设置了“垃圾分类处理公众知晓率、垃圾无公害化处理率”2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生态效益”设置了“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城市建成区绿地率、人均绿地面积”3项三级细化

量化指标。“满意度”指标设置了“社会公众满意度”1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

具体评价指标、评价要点、评价标准和评分依据详见“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附件一)。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自 2021 年 7 月 22 日-8 月 20 日，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评分评价和提交评价报告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我们及时成立了评价工作小组，与委托方交流沟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工作流程和程序，在与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进行座谈、沟通后，列出了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应提供的资料清单等，为本次评价做好准备。

2. 组织实施

按照评价工作流程、程序和部门行业特点，评价小组在对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提供资料进行分析、整理、汇总和审核的基础上，通过对行业政策、收集资料研读、分析，进一步对评价实施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修正和完善。同时，评价小组还先后对平罗县财政局经济建设室、绩效室、平罗县住房和建设局兼罗平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所长进行了访谈，与平罗县城关镇铁东社区部分工作人员进行了座谈，向社会公众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 73 份，有效问卷 71 份，回收率 100%，确保评价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3. 评分评价

按照整理、汇总和确认的评价信息资料，依据评价要点和评分标准对各个指标进行合规性检查、评分评价，提出初步评价意见，并对初步评价意见和评分进行审核、确认，最终形成评分、评价结果。

4. 提交评价报告

评价小组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证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在征询委托方、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后，依据反馈意见进一步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修正和完善，形成最终的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及综合评价情况

(一) 评价结论

评价组通过对各项业务、管理数据的采集、分析、整理和汇总，并通过问卷调查和访谈，依据修正完善后的评价方案和确定的指标体系，对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84.5 分，评价等级为“良”。

评价认为：2020 年，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紧紧围绕平罗县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稳中求进”、“调结构、促转型”的总体目标，以“生态立县”战略为重点，以“五城联创”、“巩固国家园林县城、自治区卫生县城创建成果”为出发点，认真履行城市公共事业管理工作职责，通过完善环境卫生长效化管理机制，积极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裸露地绿化工程治理和市政基础性设施

维修整治力度，积极推进城市照明节能改造工作进度，环境卫生整治和环境卫生状况明显改善、生态建设成效显著、市政基础设施体系、城市照明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有序推进，为城市公共事业管理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部门整体综合评价情况

从投入指标看：部门绩效目标合理，预算配置较为符合“三定”方案和工作履职所需，但绩效目标设定不够清晰、明确，没有可量化、可衡量的质量指标，质量达标过程和结果无记录。

从管理过程指标看，预算编制依据较为充分，资金到位情况良好，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预算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符合预算管理的要求；但存在管理制度不够健全、资产入账不够及时、会计报表资产净值与资产卡片账净值不符、资产卡片账与资产盘点表金额不符的问题。

从部门职责履行情况看，垃圾清运转运、绿地管护、市政道路及环卫设施维修管护和路灯管护等较好地履行了工作职能，工作任务数量、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较好，完成了绩效目标确定的指标值，但环境卫生履职质量指标完成不甚理想，存在环境卫生保洁达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有检查、无检查结果记录的问题，质量目标无验证和确认依据。

从部门履职效益情况看，履职产生的生态效益情况突出，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社会公众满意度结果不甚理想，存在道路机械化清扫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公众知晓率和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未达到履职效益确定的指标值。

(三) 绩效指标评价得分

具体指标评价得分详见表 3.1。

表 3.1 绩效评价各项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2	83.33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4	3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2	2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1	
		重点支出安排率	100%	3	3	
投入指标分数合计				12	11	91.66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100%	4	3.8	83.08
		预算调整率	0	2	2	
		支付进度率	100%	1	1	
		结余结转率	≤0	2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	2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3	2	8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2	2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3	2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0.5	80.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安全	3	2.5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1	
过程指标分数合计				28	22.8	81.43
产出	职责履行	环境卫生保洁率	100%	4	4	64.28
		环境卫生保洁达标率	≥85%	3	0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完成率	≥90%	1	0	
		垃圾清运转运完成率	100%	4	4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程度	实施	2	1		
		绿地管护任务完成率	100%	2	2	100.00	
		绿地管护完好率	100%	3	3		
		绿化成活率	98%	3	3	84.00	
		城市修补完成率	100%	2	2		
		排水主管网清淤率	100%	2	2		
		环卫设施设备完好率	98%	1	0.2		
		路灯亮化率	95%	3	3	100	
		路灯电器设施完好率	100%	2	2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	落实	3	3	100	
产出指标分数合计				35	29.2	83.43	
效益	履职效益	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75%	3	2.2	73.33	
		垃圾分类公众知晓率	100%	3	1.9	81.67	
		垃圾无公害化处理率	≥90%	3	3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36%	2	2		
		建成区绿地率	≥38.9	2	2	100	
		人均绿地面积	≥5	2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10	8.4	84.00	
效益指标分数合计				25	21.5	86.00	
得分总计				100	84.50	84.5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部门投入情况分析

部门投入设置了 5 个三级细化量化指标，权重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1 分，得分率 91.66%。

表 4.1：项目投入各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2	100
A12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4	3	75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2	2	100
A22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1	1	100
A23 重点支出安排率	100%	3	3	100
分数合计		12	11	91.66

A11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绩效目标的设立符合平罗县党委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印发《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平党办发〔2019〕52号】和平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设置批复”的规定，符合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实施方案（2019—2023年）”【平城公发（2019）14号】、平罗县城绿地系统规划（2013—2020）及部门实际工作职能。

A12 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4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75%。绩效目标设立未将绩效指标中的质量指标分解为可量化、可衡量的细化指标，不符合工作履质量指标的评价和考核。

A21 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末，部门在职人员 33 人，控制在平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岗位设置批复”的人员编制之内。

A22 “三公” 经费变动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部门 “三公” 经费支出 0 元，比上年同期的 1.82 万元，减少 1.82 万元，降低 100%。

A23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部门重点项目预算安排 1,600 万元，实际支出 1,600 万元，支出安排率 100%。

（二）部门管理过程情况分析

部门管理过程类指标设置了 14 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权重分值 28 分，评价得分 22.8 分，得分率 81.43%。

表 4.2：管理过程各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B11 预算完成率	100%	4	3.8	95
B12 预算调整率	0	2	2	100
B13 支付进度率	100%	1	1	100
B14 结余结转率	≤ 0	2	0	0
B15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1	1	100
B16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1	1	100
B17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2	2	100
B2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3	2	66.67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2	100
B2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2	2	100
B24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3	2	66.67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0.5	50
B32 资产管理安全性	安全	3	2.5	83.33
B3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1	100
过程指标得分合计		28	22.8	81.43

B11 预算完成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4 分，得分 3.8 分，得分率 95%。2020 年预算安排 3,906.48 万元、

上年结余 100.19 万元，预算支出 3,786.51 万元，结余 220.16 万元，预算完成率 94.51%。

B12 预算调整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预算安排数 3,906.48 万元，预算调整数 32.8 万元，调整率 0.9%，介于 1-10% 之间。

B13 支付进度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部门预算按季度足额支付，季度支付率 100%。

B14 结余结转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0 分，得分率 0%。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 3,906.48 万元，结余结转总额 220.16 万元，结余结转率 5.64%，超过上年结余结转额 100.19 万元的 119.74%，未达到规定的指标值，不符合评价标准得分条件，本项指标不得分。

B15 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部门公用经费预算 37.98 万元，实际支出 29.23 万元，比预算节约 8.75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76.96%，符合评价指标值控制范围。

B16 “三公” 经费控制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部门 “三公” 经费预算 2 万元，实际支出 0 元，符合评价指标值控制范围。

B17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 5 个采购项目（电动三轮车、皮卡车、清扫车、农药化肥和环卫车辆）申请金额 706.35

万元，实际支出 277.25 万元，执行率 39.25%，系环卫车辆采购分期支付，预算在 2022 年、2023 年安排所致。

B2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从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核查情况看，部门制度体系建设较为滞后，现行执行的规章制度多为两三年前制（修）订，与目前的管理环境和实际缺乏匹配，资金使用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缺失、不够完整，有待规范和完善。

B22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资金支付符合国家及部门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较好地履行了审核、审批程序，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B23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性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部门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对外公布了年度预决算信息。

B24 基础信息完整性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通过对部门会计核算基础信息的核查，部门 2020 年会计报表固定资产净值与账务核算净值相差 6.03 万元，帐表数据不符，信息数据反映缺乏真实，需查找核实、分析原因，及时进行调整。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得分率 50%。部门制订了固定资产管理

制度，但未得到有效执行，存在资产入账不及时（审计报告节选）、未按制度规定时间进行自查，不符合制度要求。

B32 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2.5 分，得分率 83.33%。2020 年部门固定资产卡片账金额 2,762.54 万元，年末资产盘点表金额 2,664.89 万元，帐表数据不符，需查找核实、分析原因，及时进行调整。

B33 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年末部门固定资产原值 2,762.54 万元，闲置资产 46.30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98.32%，按实际利用比例计算得分。

（三）部门职责履行情况分析

部门职责履行指标设置了 14 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权重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29.2 分，得分率 83.43%。

表 4.3：部门职责履行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细化量化指标	目标值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C11 环境卫生保洁率	100%	4	4	100
C12 环境卫生保洁达标率	≥85%	3	0	0
C13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完成率	≥90%	1	0	0
C14 垃圾清运转运完成率	100%	4	4	100
C15 社会垃圾分类处理程度	实施	2	1	50
C21 绿地管护任务完成率	100%	2	2	100
C22 绿地管护完好率	100%	3	3	100
C23 绿化成活率	98%	3	3	100
C31 城市修补完成率	100%	2	2	100
C32 排水主管网清淤率	100%	2	2	100
C33 环卫设施设备完好率	98%	1	0.2	20
C41 路灯亮化率	95%	3	3	100

C42 路灯电器设施完好率	100%	2	2	100
C51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	落实	3	3	100
分数合计	35	29. 2	83. 43	

1. 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产出数量指标包括：环境卫生保洁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完成率、垃圾清运转运完成率、绿地管护完成率、市政道路修补完成率、排水主管网清淤率、路灯亮化率 7 项指标，权重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7 分，得分率 94.44%。

C11 环境卫生保洁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完成城市主干道、公共场所、公园广场、公厕等环境卫生清扫保洁面积 542.96 万平米，完成率 100%。

C13 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完成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0 分，得分率 0%。因无环境卫生整治区域、整治面积记录，按评价标准本项不得分。

C14 垃圾清运转运完成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4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2002 年实际完成 5.59 万吨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的清运和转运，因城市旧城改造因素影响，实际完成垃圾清运转运计划任务 6.02 万吨的 92.82%。

C21 绿地管护任务完成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建成区绿地管护面积 731 万平米，部门管护面积 321 万平米，占全部管护面积的 42.91%，按管护要求完成了绿地的浇水、锄草、修剪和打药，完成率 100%。

C31 城市修补完成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按照修补计划及时完成了 0.91 万平米市政道路塌陷、破损等的维修，完成率 100%，未发现应修未修、应补未补的情况。

C32 排水主管网清淤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城市排水主管网长度 74,915 米，受城市旧城改造的影响，实际完成排水主管网清淤 11,835 米，完成率 15.80%。

C41 路灯亮化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依据工作台账记录，道路路灯总长度 83.07 公里，路灯数量 3,876 盏，日常运行的路灯数量在 98% 以上，路灯亮化率达到了评价指标值 95% 的要求。

2. 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产出质量指标包括：环境卫生保洁达标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程度、绿地管护完好率、绿化成活率、环卫设施设备完好率、路灯电器设施完好率、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 7 项指标，权重分值 17 分，评价得分 12.2 分，得分率 71.76%。

C12 环境卫生保洁达标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0 分，得分率 0%。部门按规定每周、月定期、不定期对环境卫生保洁质量进行达标检查，但没有质量达标情况检查记录，不符合评分标准规定，本项不得分。

C15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程度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1 分，得分率 50%。部门在城市 2 个街道进行了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并设立了生活垃圾分类驿站，但未进

行有效宣传，社会公众知晓率较低，对分类工作的推进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C22 绿地管护完好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自管的 321 万平米绿地，完好率 100%；

C23 绿化成活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部门新栽种绿植树苗 34.38 万株，成活数量 32.67 万株，成活率 95%，符合评价指标值的要求。

C33 环卫设施设备完好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 分，得分 0 分，得分率 100%。按照部门资产清查表数据，2020 年末，各项环卫设施设备 1,027 件（台、个），闲置 99 件（台、个），完好率 90.36%，低于 98% 的指标值，本项不得分。

C42 路灯电器设施完好率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2 分，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依据部门路灯电器设施台账资料，2020 年末，部门管护的路灯电器设施 77 件（台），包括钠灯箱变 21 个、LED 箱变 15 个、钠灯 LED 箱变 11 个、控制柜 30 个，完好率 100%。

C51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指标分析：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通过对制度体系建设情况的核查，部门制订了安全生产和隐患排查制度、绿地安全生产与防火制度、建立了安全与防火应急处理机制，并将

相关责任落实到队部和个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措施得到了落实。

3. 产出时效分析

从产出指标时效性情况看，各队室职责分工的工作任务均能按时完成。卫生保洁、垃圾清运转运坚持每日保量完成，绿化、路灯管护和市政道路维护基本按照工作任务或报修计划及时完成，环卫设施、设备均能做到定期清洁和消杀。

4. 产出成本分析

2020 年，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各项预算支出 3,786.51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3,399.82 万元，增加 386.7 万元，增长 11.37%，其中：基本支出 2,186.51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799.81 万元，增加 386.7 万元，增长 21.49%；项目支出 1,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持平。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157.28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1,778.56 万元，增加 378.72 万元，增长 21.29%，日常公用经费 29.23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21.26 万元，增加 7.97 万元，增长 37.49%。

综合产出数量和年度人员情况看，除新接收管理的惠民公园外，在其他产出数量、人员没有明显增加的情况下，基本支出特别是人员经费增加明显，其主要原因是年度内临时聘用人员的增加，导致了人员经费的增加。

（四）部门履职效益情况分析

部门履职效益类指标设置了 7 项三级细化量化指标，权重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1.5 分，得分率 86%。

表 4.4：效果指标得分情况表

三级细化量化指标	目标值	权重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D11 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75%	3	2. 2	73. 33
D21 垃圾分类公众知晓率	100%	3	1. 9	63. 33
D22 垃圾无公害化处理率	≥90%	3	3	100
D31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36%	2	2	100
D32 建成区绿地率	≥38. 9	2	2	100
D33 人均绿地面积	≥5	2	2	100
D41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10	8. 4	84
分数合计		25	21. 5	86. 00

1. 经济效益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包括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1 项指标，权重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 2 分，得分率 73. 33%。

D11 道路机械化清扫率指标分析：依据部门环境卫生清扫台账记录，2020 年道路机械化清扫面积 379 万平米，占全部道路面积 506 万平米的 74. 90%，未达到设定的 75% 的指标值，本项按实际完成 74. 9% 的比例计算得分。

2. 社会效益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包括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公众知晓率和垃圾无公害化处理率 2 项指标，权重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 9 分，得分率 81. 67%。

D21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公众知晓率指标分析：本项权重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 9 分，得分率 63. 33%。依据收回的问卷调查统计，社会公众对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的知晓率为 62%，未达到 100% 的预期目标。

D22 垃圾无公害化处理率指标分析：本项权重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受城市旧城区改造的影响，2020 年垃圾无公害化处理量 5.09 万吨，完成计划处理量 5.48 万吨的 92.88%，达到评价指标值 90% 的要求。

3. 生态效益分析

生态效益指标设置了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建成区绿地率和人均绿地面积 3 项指标，权重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D31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指标分析：本项权重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100%。按照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19 年城市、县城和村镇建设统计年报”和部门提供的台账资料，2020 年，城市建成区面积 1,760 万平米、绿化面积 713.4 万平米、绿化覆盖面积 753 万平米，绿化覆盖率 42.78%，完成计划目标 36% 的 118.83%。

D32 建成区绿地率指标分析：本项权重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100%。按照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19 年城市、县城和村镇建设统计年报”和部门提供的台账资料，2020 年，城市建成区面积 1,760 万平米、绿化面积 713.4 万平米，建成区绿地率 40.53%，完成计划目标 38.9% 的 104.19%；

D33 人均绿地面积指标分析：本项权重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按照部门提供的台账资料，2020 年人均绿地面积 10.46 平米，较计划目标 8.5 平米增加了 1.96 平米。

4. 满意度分析

D41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分析: 本项指标权重分值 10 分, 评价得分 8.4 分, 得分率 84%。从收回的满意度调查问卷综合分析, 社会公众对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工作职责履行的综合满意度为 84%, 未到达 85% 的预期目标, 其中: 对环境卫生职责履职的满意度为 80.63%, 对绿化职责履职的满意度为 82.58%, 对夜间照明职责履职的满意度为 88.08%, 对管理和服务履职的满意度为 83.13%, 对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实施的满意度为 62%。

五、主要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做法

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承担着县城建成区域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垃圾转运、绿化、城市夜间照明等多项事关城市公共服务和管理的重要工作, 工作成果直接关系着广大民众生活的舒适程度和城市幸福指数。2020 年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按照平罗县政府的工作规划、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要求和确立的部门目标任务, 在工作职责履行环节重点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建立部门分工责任落实机制。依照工作职能和职责分工, 通过建立工作责任机制, 把工作任务、工作目标进行分解和落实, 签订目标责任书, 夯实了各队室的责任;
2. 量化、细化部门及人员工作职责。依据各队工作职能、工作职责, 将工作任务按照“量化区域、分片包干、明确责

任、安全管理、监督考核”的原则，层层分解落实，夯实了片区及人员的责任分工；

3. 建立监督检查和考核的长效机制。以平罗县“五城联创”区级卫生县城验收工作为契机，通过建立督导、督查和巡回检查督导机制，定期、不定期对各队室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督导检查，保证了工作职责的履行和目标任务实现。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目标设定不够清晰、明确，缺乏可量化、可衡量的工作质量指标

尽管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按照各队室工作职责明确了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但在绩效目标设置上不够清晰和明确，没有通过具体的指标对工作任务完成的绩效目标、质量达标程度进行细化和量化，缺乏绩效目标管理和考核的依据。

2. 制度体系建设相对滞后，会计信息数据反映缺乏准确

通过对各项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核查，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制度体系建设相对滞后，现行执行的各项规章制度仍沿用两三年前的制度体系，部分财务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已不能适应形势变化和实际管理的需要，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物资采购、领用和出入库管理制度缺失，业务管理制度滞后，使相关工作的开展缺乏管理的基础和制度保障。会计信息数据缺乏准确，存在资产入账不及时，资产账面累计折旧与卡片账累计折旧、会计

报表资产净值与账面净值、资产卡片账资产总额与资产盘点表资产总额不符的问题，需查找核实、分析原因、及时调整。

3. 临聘人员聘用和使用的合理性有待商榷

依据本次绩效评价收集的资料：2020年末，平罗县城市公共事业管理所使用的临时聘用人员539人，其中缴纳社保人员382人。从聘用人员使用结构看，环卫清洁人员373人（缴纳社保343人），占全部聘用人员的69.20%；绿化人员104人（缴纳社保24人），占全部聘用人员的19.29%。从聘用人员的性别和年龄结构看，男性135人，其中：40-49岁20人、占14.81%，50-59岁102人，占75.55%；女性404人，其中：35-44岁114人、占28.22%，45-54岁250人、占61.88%，55岁以上27人，占6.68%。从事本岗位工作年限结构看，3年以下117人、3-5年110人、5-10年206人、10年以上106人，分别占全部临聘人员的21.71%、20.41%、38.22%和19.67%。此外，由于人员管理模式和季节性工作任务的影响，每年3月至9月，实际使用的临时聘用人员800人左右，约有300名临聘人员为完成季节性、临时性的工作任务而使用。由此看出，女性人员占比高、年龄偏大、季节性工作需要是临聘人员的主要特性。

从工作任务看，环境卫生清扫保洁面积542.96万平米，其中：道路清扫面积506万平米、环卫人员272人，公园广场清扫面积36.44万平米、42人，公厕清扫面积0.52万平米、环卫人员70人，人均清扫保洁面积分别为：道路清扫

（扣除机械化清扫面积 379 万平米）0.47 万平米/人，广场清扫 0.87 万平米；人均清扫面积处于行业平均偏低水平。

由于临聘人员使用的灵活性，特别是季节性用工人人员使用的灵活性，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预算计划编制的科学性，增加了预算安排的难度，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用人单位的劳动用工法律风险。

六、改进建议

1. 完善绩效目标体系，明确质量指标考核标准。根据工作职责和队室工作分工，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体系，把部门工作任务同相关的指标体系挂起钩来，明确工作任务所要达到的质量标准，使绩效目标贯穿于工作的全过程。

2. 修订和完善制度体系，提高会计核算及财务管理基础工作管理水平。按照管理和实际工作的需要，对各项工作涉及的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规范和完善，把工作流程、工作程序、工作结果导向用制度加以规范，充分发挥制度为管理服务的功能和作用，提高制度执行的效果，不断促进各项事业和管理水平的提升。严格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完善财务会计核算基础工作的管理，尽快查找固定资产账表、帐帐不符形成的原因并调整处理，保证会计信息数据的质量。

3. 合理调剂和安排人员聘用，减轻预算安排的压力。根据各队室工作任务的大小、目标完成的难易程度，结合产出结果和行业标准，有计划、有步骤地对现有人员使用情况进行

行分析，合理调剂和安排人员聘用和使用，提高预算编制计划的科学性，减轻预算安排的压力。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绩效评价报告的数据来源于被评价单位，由其对提供的资料和数据的真实性负责。鉴于评价小组对评价现场资料收集、研究，对国家相关行业政策研究和理解、对评价相关数据分析的深度和广度的影响，某种程度上评价报告会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八、附件

附件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附件二： 2020 年预算收支情况表

附件三： 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情况表

附件四： 2020 年部门人员情况表

附件五： 2020 年单位临聘人员结构情况表

宁夏天翊投资项目分析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8 日

附件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应得分	实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投入 (12分)	目标设定 (6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2分)	——	合理	2	部门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1、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及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 2、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符合一项评价要点得1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不得分；	2	2
		绩效指标 明确性 (4分)	——	明确	4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情况。 1、是否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符合一项评价要点得1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不得分；	4	3
	预算配置 (6分)	在职人员 控制率 (2分)	——	≤100%	2	年度实际在职人数与编制数的比率，考核人员成本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2分；超过100%，每超过1%扣0.5分，扣完为止。	2	2
		“三公”经 费变动率 (1分)	——	≤0	1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考核部门控制行政成本的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变动率≤0,得1分；“三公经费”>0,每大于1%扣0.5分，扣完为止。	1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投入 (12分)	预算配置 (6分)	重点支出 安排率 (3分)	——	100%	3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100%。 重点项目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支出总额。	完成指标值,计 3 分; 低于指标值,按实际完成指标值的比率计算得分。	3	3
过程 (28分)	预算执行 (13分)	预算完成 率 (4)	——	100%	4	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考核部门预算完成度。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预算完成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完成预算指标值,计 4 分; 未完成指标值的,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4	3.8
		预算调整 率 (2分)	——	0	2	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考核部门预算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预算调整数: 部门年度内涉及的预算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0,计 2 分; 0-10% (含) 得 1.5 分; 10-20% (含) 得 1 分; 20-30% (含) 得 0.5 分; 大于 30% 得不得分。	2	2
		支付进度 率 (1分)	——	100%	1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 (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 ×100%。 实际支付进度: 部门在某一时期点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 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期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完成指标值,得 1 分; 低于指标值,每低于 1%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1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过程 (28分)	预算执行 (13分)	结转结余率 (2分)	——	≤0	2	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考核部门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年度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无结余结转得2分;有结余结转但不超过上一年度结转额的,得0.5分;超过上一年度结转额的不得分。	2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分)	——	≤100%	1	年度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考核部门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控制率≤100%得1分;每超过1%扣0.25分,扣完为止。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分)	——	≤100%	1	部门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控制率≤100%得1分;每超过1%扣0.25分,扣完为止。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2分)	——	100%	2	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考核部门执行政府采购预算的执行程度。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执行率≤100%得2分;执行率>100%,每1%扣0.25分,扣完为止。	2	2
	预算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	健全	3	考核部门各项规章制度、管理规定的建设情况。 1、是否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控制等管理制度; 2、会计核算、内部控制、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每符合一项得1分,不符合评价要点不得分;	3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过程 (28分)	预算管理 (10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2分)	——	合规	2	<p>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考核部门预算资金规范运行情况。</p> <p>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的规定;</p> <p>2、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或集体决策;</p> <p>3、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p> <p>4、是否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每符合一项得 0.5 分;不符合评价要点得不得分。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本项不得分。	2	2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 (2分)	——	公开	2	<p>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度。</p> <p>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p> <p>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p>	每符合一项得 1 分,不符合评价要点不得分;	2	2
		基础信息 完善性 (3分)	——	完善	3	<p>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p> <p>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p> <p>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p> <p>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p>	符合一项评价要点得 1 分,不符合评价要点的不得分。	3	2
	资产管理 (5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1分)			1	<p>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p> <p>1、是否制定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符合一项评价要点得 0.5 分,不符合评价要点的不得分。	1	0.5
		资产管理 安全性 (3分)	——		3	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资产管理是否符合制度规定;保存是否完整、配置是否合理;使用责任是否落实、处置是否规范;账务管理是否合规、账实是否相符;	每符合一项得 0.5 分,不符合评价要点的不得分。	3	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过程 (28分)	资产管理 (5分)	固定资产 利用率 (1分)	——	100%	1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达到指标值的得1分；低于指标值的，按实际利用比例计算得分。	1	1
产出 (35分)	职责履行 (35分)	环境卫生 (14分)	环境卫生 保洁率 (4分)	100%	4	考核部门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完成情况。 环境卫生保洁率=实际清扫保洁面积/应清扫保洁面积*100%。 清扫保洁面积指建成区城市区域主干道、街道、公共场所、公厕、公园、广场卫生清扫保洁面积。	保洁率达到指标值的，得4分，未完成指标值的，不得分。	4	4
			环境卫生 保洁达标率 (3分)	≥85%	3	达到指标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指标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清扫达标率达到或超过85%、有检查、有记录的，得3分，低于85%，按实际达到比例计算得分；有检查、无记录，未检查、未记录的不得分；	3	0
			环境卫生综合 整治完成率 (1分)	≥90%	1	考核部门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任务完成情况。 综合整治率=已整治的环境区域面积/应整治的环境区域面积*100%。 应整治的区域指历年城市环境卫生遗留重点、难点区域。	有整治记录且达到指标值的，得1分，有整治记录、未达到指标值的，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无整治记录的，不得分。	1	0
			垃圾清运转运 完成率(4分)	100%	4	垃圾清运是否密闭化，是否定点定时清运，是否日产日清。考核部门垃圾清运、转运任务完成情况。 垃圾清运率=实际清运垃圾量/应清运垃圾量*100%。	未做到日产日清、未密闭化清运、未定时、定点清运每项扣0.25分；清运率达到指标值的，得3分，未达到指标值的，不得分。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产出 (35分)	职责履行 (35分)	环境卫生 (14分)	生活垃圾分类 处理程度 (2分)	实施	2	考核部门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的实施情况。是否宣传、鼓励、倡导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是否落实或部分落实生活垃圾分类处理。	符合一项评价要点得1分，不符合评价要点的不得分。	2	1
			绿地管护 任务完成率 (2分)	100%	2	考核部门落实城市绿化规划、绿地绿化及绿化管护任务完成情况。管护任务包括绿地绿化、浇水、锄草、修剪、打药及裸露地补植。 完成率=实际完成绿地管护面积/规划绿地面积*100%。	完成指标值的，得2分，未完成指标值的，不得分。	2	2
			绿地管护 完好率 (3分)	100%	3	考核部门绿地管护的完好程度。 管护完好率=实际完好绿地管护面积/规划绿地面积*100%。	完好率达到指标值的，得3分，未达到指标值的，按实际比例计算得分。	3	3
			绿化成活率 (3分)	≥95%	3	考核部门当年树木栽种成活程度。 当年绿化成活率=当年实际栽种树木成活数量/当年栽种树木总数量*100%。	成活率达到指标值的，得3分，未达到指标值的，按栽种树木实际成活率比例计算得分。	3	3
		市政道路 及环卫设 施(5分)	城市修补完成率 (2分)	100%	2	考核部门落实城市双修任务的完成程度。 完成率=实际完成的城市双修面积/应完成城市双修面积*100%	及时修补市政道路出现的塌陷、破损，有记录、且完成指标值的，得2分，未完成指标值、无记录不得分。	2	2
			排水主管网 清淤率 (2分)	100%	2	考核部门完成城市排水主管网清淤的程度。 清淤率=实际清淤量/应清淤量*100%。	未出现管道堵塞情况，完成指标值的，得2分，未完成排水主管网、排水设施清淤的，每项扣1分。	2	2
			环卫设施 设备完好率 (1分)	≥98	1	设施设备是否定期清洁、消杀。考核部门环卫设施的管理、养护程度。 设施设备完好率=实际完好设施设备数量/全部设施设备数量*100%。	设施设备定期清洁、消杀，得0.5分，未定期清洁、消杀扣0.5分；完好率达98%及以上得0.5分；低于98%，每低于1%扣0.1分，扣完为止。	1	0.2
		路灯管护 (5分)	路灯亮化率 (3分)	≥95%	3	考核城市道路夜间路灯照明亮化情况。 路灯亮化率=正常运行路灯数量/全部路灯数量*100%。	完成指标值的，得3分，未完成指标值的不得分。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产出 (35分)	职责履行 (35分)	路灯管护 (5分)	路灯电器设备完好率(2分)	100%	2	考核城市路灯电器设施完好程度。 路灯电器设施完好率=路灯电器设施完好数量/全部路灯电器设施数量*100%	及时处置路灯设备出现的状况,完成指标值的,得2分,未完成改造指标值的,按实际改造完成率计算得分。	2	2
		其他工作 (3分)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防火 (3分)	落实	3	考核部门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任务和绿化带、绿地、公共场所防火措施落实情况。 1、是否制订安全生产及隐患排查制度; 2、是否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排查责任; 3、是否制订绿化区域安全与防火制度; 4、是否制订安全与防火巡查机制; 5、是否落实公共场所、绿化队、绿地安全与防火责任; 6、是否制订安全与防火应急机制。	符合一项评价要点的,得0.5分,不符合评价要点的,不得分。年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火灾事故其中一项的,本项不得分。	3	3
效果 (25分)	履职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3分)	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2分)	≥75%	3	考核部门环境卫生机械化处理程度。 机械化清扫率=实际机械化清扫面积/应清扫面积*100%	达到指标值得3分;低于指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2.2
		社会效益 (6分)	垃圾分类处理 公众知晓率 (3分)	100%	3	考核部门落实垃圾分类处理政策宣传、推广、落实、实施完成程度。通过问卷调查反馈信息比例计算得分。	达到指标值的,得3分;低于指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1.9
			垃圾无害化 处理率 (3分)	≥90%	3	考核部门垃圾无公害化处理程度。 无公害处理率=实际处理垃圾数量/应处理垃圾数量*100%	达到指标值的,得3分,低于指标值的,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3	3
		生态效益 (6分)	城市建成区 绿化覆盖率 (2分)	≥36%	2	考核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程度。 绿化覆盖率=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建成区面积*100%。	完成指标值的,得2分,低于指标值的,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2	2
			城市建成区 绿地率 (2分)	≥38.9%	2	考核城市建成区绿化面积的程度。 建成区绿地率=建成区绿地面积/建成区面积*100%	完成指标值的,得2分,低于指标值,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细化量化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指标释义及评价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三级指标	细化量化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效果 (25分)	履职效益 (25分)	生态效益 (6分)	人均绿地面积 (2分)	≥8.5%	2	考核城市人均拥有绿地的水平。 人均绿地面积=城市公共绿地面积/城市非农业人口*100%。	完成指标值的,得2分,低于指标值的,按实际完成比例计算得分。。	2	2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85%	10	考核社会公众对部门工作履职的满意程度	达到指标值得10分,未达指标值,按实际问卷调查比例和目标值得分计分	10	8.4
合 计				100				100	84.50

附件二：2020年预算收支情况表

2020年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内容	2019年度 决算数	2020年度				备注
			预算数	决算数	同比增减金额	增减百分率	
1	本年收入	总计	35,000,120.47	36,535,170.15	40,066,748.96	5,066,628.49	14.48%
		预算安排	18,705,321.95	18,535,170.15	21,865,126.41	3,159,804.46	16.89%
		基本支出	预算追加调整	294,798.52	1,199,659.39	904,860.87	306.9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1,001,963.16		100%
		小计	19,000,120.47	18,535,170.15	24,066,748.96	5,066,628.49	27.34%
		项目支出	预算安排	18,000,000.00	16,000,000.00		
		预算追加调整	16,000,000.00		0.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小计	16,000,000.00	18,000,000.00	16,000,000.00		
2	本年支出	总计	33,998,157.31	36,535,170.15	37,865,126.41	3,866,969.1	11.37%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7,785,550.22	18,155,380.29	21,572,846.85	3,787,296.63
		日常公用经费	212,607.09	379,789.86	292,279.56	79,672.47	37.47%
		其中，三公经费	18,203.00	20,000.00	0.00		
		项目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000,000.00	10,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00%
		小计	16,000,000.00	18,000,000.00	16,000,000.00	0	0%
3	年末结转结余	总计	1,001,963.16		2,201,622.55	1,199,659.39	119.73%
		基本支出结转结余	1,001,963.16		201,622.55	-800,340.61	-79.88%
		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2,000,000.00	2,000,000.00	100%
4	预算完成率	—	94.51%	—	—	—	—
5	预算调整率	—	0.90%	—	—	—	—
6	结转结余率	—	5.64%	—	—	—	—
7	结转结余变动率	—	119.73%	—	—	—	—
8	支付进度率	—	100%	—	—	—	—

附件三：2020 年人员经费支出情况表

人员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人、元

序号	项目内容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备注	
		发放(缴纳)人数	发放(缴纳)金额	发放(缴纳)人数	发放(缴纳)金额		
1	编制人员经费	工资费用	在职	31	1,800,089	33	1,967,761.5
		离休费用	离退休支出	45	377,261	47	122,826.50
		福利费用	在职	31	851,008.72	33	1,191,021.11
		合计	编内人员经费	31	3, 028, 358.72	33	3, 281, 609.11 同比增长 8.36%
2	临聘人员经费	工资费用	基础工资	环卫+绿化	12, 234, 543.48	环卫+绿化	12, 304, 798.55 环卫人员年均 440 人
		社保费用	社保费用		1, 386, 147.36		1, 310, 619.2 绿化人员年均 279 人
		福利费用	文明城市奖	—		1, 626, 900	
		合计	临聘人员费用	13, 620, 690.86		15, 242, 317.8 同比增长 11.91%	
3	人员其他经费	上年福利费及临时工资		1, 136, 500.64		4, 675, 819.95 包含慰问费、生活补助费等	
全年人员经费总计			17, 785, 550.22		21, 572, 846.85		

附件四：2020 年部门人员情况表

2020 年部门人员情况表

单位：人、%

序号	项目内容	在编人员				临聘人员									
		小计	队内人员			环卫工			绿化工						
1	核定编制数	36	—			—			—						
2	实有人数	—	队室	2019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2019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2019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办公室	3	4	+1	月份	—	—	—	月份	—	—		
			督查室	1	1	0	1 月	454	440	-14	1 月	105	111	+6	
			财务室	2	2	0	3 月	451	444	-7	3 月	338	368	+30	
			路灯队	3	3	0	6 月	447	442	-5	6 月	343	356	+13	
			清运队	3	2	-1	7 月	455	444	-11	7 月	346	354	+8	
			卫生队	6	5	-1	9 月	448	330	-118	9 月	321	445	+124	
			绿化队	4	4	0	10 月	453	449	-4	10 月	306	290	-16	
			广场办	4	4	0	12 月	446	450	+4	12 月	111	112	+1	
			借调	2	2	0	平均值	451	428	-23	平均值	267	291	+24	
			领导	3	6	+3	临聘人员数量全年均值同比增减		2019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数	同比增长率	
			总和	31	33	+2			718		719		+1	0.14%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91.67%				—									
4	制表数据说明	借调人员未分配队室				因临聘人员数量随季节变动,因此采取抽样统计方法采集人数;根据数据统计抽样检查标准 GB8054,抽样 1、3、6、7、9、10、12 月人员数据									

附件五：2020年部门临聘人员结构情况表

2020年部门临聘人员结构情况表

人员类别	人数	年龄结构（男）					年龄结构（女）				从事工作年限					缴纳社保人数	备注
		≥60	50-59	40-49	30-39	30以下	≥55	45-54	35-44	35以下	1年以下	1-3年	3-5年	5-10年	10年以上		
环卫清洁工	373	6	16	7	0	0	27	228	87	2	11	48	45	165	104	343	
绿化工	104	2	45	6	2	0	0	22	24	3	5	40	38	19	2	21	
电工	6	0	2	4	0	0	0	0	0	0	2	0	4	0	0	4	
维修工	7	1	6	0	0	0	0	0	0	0	0	0	0	7	0	0	
驾驶员	27	2	22	3	0	0	0	0	0	0	0	2	18	7	0	0	
广场保安	11	0	11	0	0	0	0	0	0	0	0	6	0	5	0	0	
资料员	11	0	0	0	0	0	0	0	3	8	0	3	5	3	0	11	
合计	539	11	102	20	2		27	250	114	13	18	99	110	206	106	382	